

簽

光明學校 2017-2018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活字第 153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屯元區小學生普通話才藝比賽

貴子弟被選派代表學校參加由伯特利中學舉辦之「屯元區小學生普通話才藝比賽」，這是學生的一份光榮，請貴家長鼓勵其參與，有關詳情如下：

- (一) 比賽日期：2018 年 3 月 10 日(星期六)
 - (二) 比賽時間：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(12 時正舉行頒獎禮)
 - (三) 比賽地點：伯特利中學
 - (四)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(1) 集誦：上午 7 時 30 分，本校大堂。
(2) 其他比賽項目：上午 8 時，元朗廣場大堂。
 - (五) 解散時間及地點：約下午 1 時 30 分，元朗廣場。
 - (六) 服 飾：整齊冬季校服
 - (七) 交 通：旅遊巴士
 - (八) **集誦隊特別訓練：2018 年 3 月 9 日(星期五) 上午 9 時至 10 時，本校活動室。**
 - (九) 負責老師：黃兆雲主任、曾海珊老師、王琳老師
 - (十) 備 註：
 - 如因天氣取消，將另行通知有關安排。
 -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黃兆雲主任聯絡(2479 6608)。
- 請 貴家長細閱後在3 月 6 日(星期二)於SchoolApp回覆。

校長：_____ (邢 毅)

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

簽

回 條

普

屯元區小學生普通話才藝比賽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) 代表貴校參加由伯特利中學舉辦之「屯元區小學生普通話才藝比賽」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在元朗廣場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電話號碼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三月 日

*請在3 月 6 日(星期二)於SchoolApp回覆。